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870/07-08號文件

檔 號 : CB2/PL/WS

2008年1月25日內務委員會會議文件

福利事務委員會

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徵求內務委員會同意，根據《內務守則》第14A(h)條，編配辯論時段予福利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轄下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稱"綜援")計劃小組委員會(下稱"小組委員會")主席張超雄議員，以便他在2008年2月20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就小組委員會報告動議議案。

檢討綜援計劃小組委員會報告

2. 事務委員會於2004年11月委任小組委員會，以檢討綜援計劃的現有安排。在2004年12月至2007年10月期間，小組委員會曾舉行21次會議，與政府當局討論綜援計劃的各方面事宜，以及收集服務使用者和提供福利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對此等事宜的意見。

3. 小組委員會在報告內撮述其討論要點，並提出若干建議。小組委員會已向事務委員會提交報告(載於立法會CB(2)871/07-08號文件)，以便事務委員會與政府當局跟進各項建議。

議案辯論

4. 鑑於公眾對綜援計劃的現有安排日益關注，小組委員會認為應提供機會，讓議員就此課題發表意見，以及讓政府當局作出回應。就此，小組委員會在2008年1月4日的會議上同意，應在立法會會議上動議一項議案，就小組委員會的報告進行辯論，同時應徵求事務委員會及內務委員會同意，根據《內務守則》第14A(h)條編配辯論時段予小組委員會兼事務委員會主席張超雄議員，以便他動議議案。有關的辯論時段不會算作主席本人獲編配的辯論時段。

5. 在2008年1月14日的會議上，事務委員會通過小組委員會報告，並同意在2008年2月20日立法會會議上就小組委員會報告動議議案辯論的建議。獲事務委員會通過的議案措辭載於**附錄**。倘若內務委員會同意就小組委員會報告進行擬議的議案辯論，事務委員會建議，該次立法會會議上只應進行另一項不具立法效力的議案辯論。

徵詢意見

6. 請內務委員會同意事務委員會在上文第4及5段提出的要求。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8年1月23日

附錄
Appendix

**2008年2月20日(星期三)
立法會會議席上
張超雄議員就
"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
的報告"提出的議案**

議案措辭

"本會察悉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的報告。"

(Translation)

**Motion on "Report of the Subcommittee on Review of the Comprehensive Social Security Assistance Scheme"
to be moved by Dr Hon Fernando CHEUNG Chiu-hung
at the Council meeting of Wednesday, 20 February 2008**

Wording of the Motion

"That this Council notes the Report of the Subcommittee on Review of the Comprehensive Social Security Assistance Scheme."